

证券代码：002650

证券简称：ST加加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.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.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

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30。

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；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78 号运达国际广场写字楼 7 楼会议室。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会议召集人：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。

5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周建文先生。

6.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7 人，代表股份 281,032,200 股，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.3849%；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和中小股东授权代表共 135 人，代表股份数 11,19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109%。

1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，代表股份数 269,840,200 股，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.3740%。

2) 网络投票出席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35 人，代表股份数 11,19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109%。

2.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总体表决结果：同意 278,735,0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826%；反对 2,294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166%；弃权 2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8,894,8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4751%；反对 2,294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5053%；弃权 2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7%。

该普通提案获得通过。

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。

关联股东周建文已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共计 200 股。

总体表决结果：同意 278,693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无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680%；反对 2,31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无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225%；弃权 26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无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8,853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1078%；反对 2,311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6536%；弃权 26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86%。

该普通提案获得通过。

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。

总体表决结果：同意 278,718,0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766%；反对 2,311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8227%；弃权 2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8,877,8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3232%；反对 2,311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6572%；弃权 2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7%。

该普通提案获得通过。

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总体表决结果：同意 278,734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825%；反对 2,294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166%；弃权 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9%。

其中，同意 8,894,4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4715%；反对 2,294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5053%；弃权 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32%。

该普通提案获得通过。

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》。

关联股东周建文已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共计 200 股。

总体表决结果：同意 278,515,2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无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045%；反对 2,514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无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948%；弃权 2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无关联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：同意 8,675,2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5130%；反对 2,514,5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.4674%；弃权 2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7%。

该普通提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君泽君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彭荣律师、王深律师见证本次股东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出席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

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.北京市君泽君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8日